

摩根士丹利系列基金－摩根士丹利環球高收益債券基金

(本基金主要係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投資人須知【第一部分：基金專屬資訊】

刊印日期:2020年7月31日

- (一) 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投資人須知(包括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與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
 (二) 境外基金係依外國法令募集與發行，其公開說明書、財務報告、年報及績效等相關事項，均係依該外國法令規定辦理，投資人應自行了解判斷。

壹、基本資料			
基金中英文名稱	摩根士丹利環球高收益債券基金 (本基金主要係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Morgan Stanley Investment Funds Global High Yield Bond Fund)	成立日期	2011年11月18日
基金發行機構	Morgan Stanley Investment Funds	基金型態	開放式公司型
基金註冊地	盧森堡	基金種類	債券型
基金管理機構	MSIM基金管理(愛爾蘭)公司	國內銷售基金級別	A股(美元) AR股(美元) ARM股(美元) AHRM股(南非幣避險)
基金管理機構註冊地	愛爾蘭	計價幣別	美元
總代理人	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規模	587.90百萬美元 (截至2020/6/30)
基金保管機構	J.P. Morgan Bank Luxembourg S.A.	國人投資比重	0.00% (截至2020/6/30)
基金總分銷機構	Morgan Stanley Investment Management (Ireland) Limited	其他相關機構	投資顧問暨次經銷商：摩根士丹利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行政管理人及付款代理人：J.P. Morgan Bank Luxembourg S.A. 股份登記處及過戶代理人：RBC Investor Services Bank S.A.
收益分配	AR股(美元)一季配息 ARM股(美元)、AHRM股(南非幣避險)一月配息	基金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績效指標 benchmark	彭博巴克萊環球高收益企業指數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貳、基金投資標的與策略(簡介)

一、投資標的：

本基金之主要投資標的為世界各地經標準普爾評定為低於「BBB-」等級，或經穆迪評定為低於「Baa3」等級，或由其他國際認可之評等服務機構給予同類評等，或經投資顧問認定為具有類似信譽之公司所發行之固定收益證券。此等投資可能包括在新興市場發行之固定收益證券，以及在適用法例規限下，資產擔保證券、貸款參與及貸款轉讓(倘此等工具已證券化)。本基金亦可按輔助性質投資於其他固定收益證券(包括政府或機關所發行之證券，以及經標準普爾評定為「BBB-」或更高等級，或經穆迪評定為「Baa3」或更高等級，或由其他國際認可之評等服務機構給予同類評等，或經投資顧問認定為具有類似信譽之證券)。本基金亦可在有限程度內，投資於貸款參與及貸款轉讓(倘其構成貨幣市場工具)。本基金得將其不超過 20%之資產用以投資於或有可轉換資本工具(Contingent Convertible Instrument)。本基金得將其不超過 10%之資產投資於在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購入之固定收益證券。本基金可在有限程度內投資於其他集體投資計畫(包括基金公司之基金與開放型指數股票型基金)。

二、投資策略：

本基金之投資目標，乃透過主要投資於在世界各地經標準普爾評定為低於「BBB-」等級，或經穆迪評定為低於「Baa3」等級，或由其他國際認可之評等服務機構給予同類評等，或經投資顧問認定為具有類似信譽之公司所發行之固定收益證券，從而提供具吸引力之美元計算報酬率。投資程序會

於作成投資決策時考量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SG)課題之資訊。(有關本基金投資標的與策略之詳細內容,請參閱公開說明書「投資目標及政策」一節之相關說明。)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本基金為高收益債券基金,故其主要風險為投資高收益債券之相關風險。由於高收益債券之信用評等未達投資等級或未經信用評等,且對利率變動的敏感度甚高,故本基金可能會因利率上升、市場流動性下降,或債券發行機構違約不支付本金、利息或破產而蒙受虧損。此外,投資人投資本基金亦須留意下列風險:

- 特有風險:固定收益風險、衍生性金融商品、有效管理投資組合之技巧、投資基金、新興市場、歐元區、資產擔保證券(ABS)/不動產抵押擔保證券(MBS)、或有可轉債等相關風險。
- 一般風險:投資目標達成風險、市場風險、貨幣風險、流動性風險、交易對手風險、存託風險、保管風險、通膨/通縮風險、監理風險、英國提議退出歐盟、MiFID II、股份類別、資訊自動交換、稅務、潛在利益衝突及網路安全等相關風險。**本基金投資最大可能損失為投資金額。本基金未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本基金可能投資於以本基金計價貨幣以外之幣別計價之投資商品。本基金計價貨幣與投資商品計價貨幣間之匯率變動將導致以本基金計價貨幣表示之投資商品價值出現變化。(有關投資於本基金之風險,請詳閱公開說明書「風險因素」一節之相關說明。)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 本基金適合尋求投資於固定收益證券及於中期獲得資本增值之投資人。

RR1	RR2	RR3	RR4	RR5
-----	-----	-----	-----	-----

低風險 ←—————→ 高風險

- 本基金為債券型基金,主要投資於全球之非投資等級固定收益證券資產類別,因此,根據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本基金風險報酬等級為 RR3。惟,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投資本基金個別的風險(請參見「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之說明)。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資料日期:2020年6月30日

1.依投資類別:

投資類別	比重%
政府相關債券	0.31
投資級別公司債-工業	0.45
投資級別公司債-金融機構	0.34
高收益公司債	93.94
未評級公司債	0.03
股票	5.69
現金及同類資產	-0.76

2.依投資國家或區域:

國家/區域	比重%
美國	72.37
愛爾蘭	5.83
加拿大	3.02
法國	2.93
德國	2.38
英國	2.11
西班牙	2.05
荷蘭	1.40
盧森堡	1.18
其他	7.42
現金	-0.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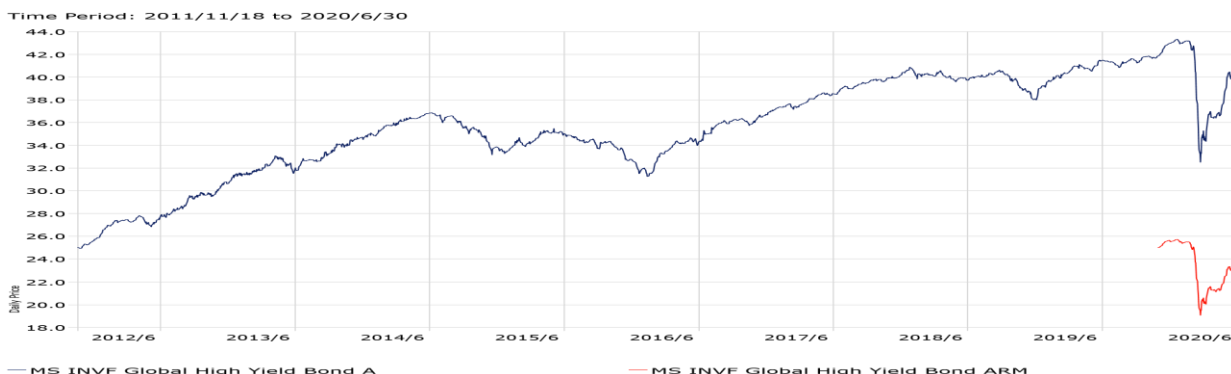
3.依投資標的信評:

投資標的信評	比重%
BBB	4.10
BB	40.23
B	42.30
CCC	13.75
CC	0.08
未評等	0.29
現金	-0.76

註:

1. 分配的百分比均被調整至小數點後兩位,百分比總和可能不等於100%。
2. 證券的信評分佈數據來自惠譽、穆迪及標準普爾。當該三個信評機構對個別證券的信用評級有所不同時,則採用「最高」評級。信用違約交換(CDS)的評級以相關參考債券的「最高」評級為基礎。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 A 股(美元)及 ARM 股(美元),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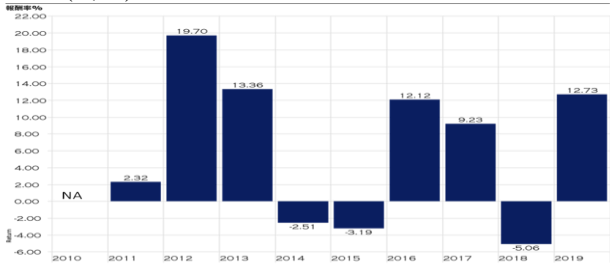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晨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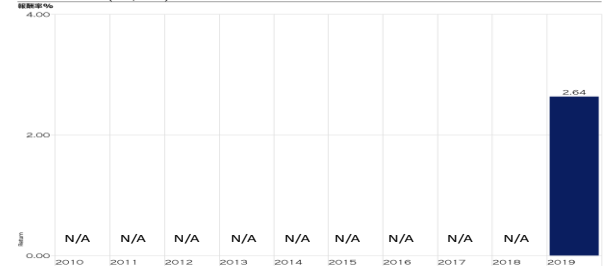
註:A股(美元)成立於2011/11/18;ARM股(美元)成立於2019年11月29日。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 A 股(美元)及 ARM 股(美元)，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A 股(美元)



ARM 股(美元)



註：

1. 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 1~12 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3. A 股(美元)成立於 2011/11/18；ARM 股(美元)成立於 2019 年 11 月 29 日。

資料來源：晨星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 A 股(美元)及 ARM 股(美元)，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資料日期：2020 年 6 月 30 日

期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級別成立日(2011/11/18) 起算至資料日期日止
A 股(美元)	14.64%	-7.57%	-4.18%	2.96%	13.34%	N/A	58.76%
期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級別成立日(2019/11/29) 起算至資料日期日止
ARM 股(美元)	14.63%	-7.58%	N/A	N/A	N/A	N/A	-5.14%

註：

資料來源：晨星

1. 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幣別：(在臺銷售之所有分配收益級別分別列示)

年度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AR 股(美元)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1.54	1.55
ARM 股(美元)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0.15
AHRM 股(南非幣避險)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2.83

註：AR 股(美元)成立於 2017/10/11；ARM 股(美元)及 AHRM 股(南非幣避險)均成立於 2019/11/29。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在臺銷售之所有級別分別列示)

年度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A 股(美元)	1.30%	1.30%	1.25%	1.24%	1.24%
AR 股(美元)	N/A	N/A	1.22%	1.23%	1.24%
ARM 股(美元)	N/A	N/A	N/A	N/A	1.24%
AHRM 股(南非幣避險)	N/A	N/A	N/A	N/A	1.28%

註：

1. 費用率：指由基金資產負擔之費用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行政管理費及過戶代理人費、保管及託管費與交易費及其他費用等)
2. AR 股(美元)之 2017 年度費用率係為 AR 股(美元)成立日到當年年底(2017/10/11~2017/12/31)之年化費用率；ARM 股(美元)及 AHRM 股(南非幣避險)之 2019 年度費用率均為各該級別成立日到當年年底(2019/11/29~2019/12/31)之年化費用率。

七、基金前十大投資標的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資料日期：2020 年 6 月 30 日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1. Ishares USD High Yield Corp Bond UCITS ETF USD DIST	3.67	6. Nathans Famous:6.625 01NOV2025	0.54
2. Ishares High Yield Corp Bond UCITS ETF:0.000 31DEC2099	1.76	7. Intertape Polymer Grp Inc.:7.000 15OCT2026	0.53
3. Schweitzer-Mauduit Intl, Inc.:6.875 01OCT2026	0.56	8. Griffon Corp:5.750 01MAR2028	0.53
4. Ford Motor Company:9.000 22APR2025	0.56	9. Univision Commun Inc.:5.125 15FEB2025	0.53
5. Level 3 Financing Inc:4.250 01JUL2028	0.55	10. Downstream Development Authori:10.500 15FEB2023	0.53

陸、投資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A 股、AR 股、ARM 股及 AHRM 股：基金級別平均每日資產淨值的 1.00%。
保管費	自行政管理費中撥付。
申購手續費(或遞延銷售手續費)	申購手續費：A 股、AR 股、ARM 股及 AHRM 股—最高可達投資金額之 4.00%。 遞延銷售手續費：A 股、AR 股、ARM 股及 AHRM 股—無。
買回費	無(惟，倘基金管理機構認為有股東從事對其他基金股東利益造成不利影響之交易行為，或如為保護基金公司及股東權益)

轉換費	益之適當情況下，得酌情對個別買回申請收取最高相當於買回金額 2% 之買回費。 無(惟，倘基金管理機構認為有股東從事對其他基金股東利益造成不利影響之交易行為，或如為保護基金公司及股東權益之適當情況下，得酌情對個別轉換申請收取最高相當於轉換金額 2% 之轉換費)。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反稀釋費用	最高可達相當於買回金額 2% 之買回費用。 無(惟，基金管理機構得採取反稀釋措施(擺動定價機制)調整基金淨值，詳見本投資人須知第二部分「玖、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事項」之相關說明。)
其他費用(如買回收件手續費、分銷費用、召開受益人會議或股東會費用、績效費)	行政管理費：A 股、AR 股、ARM 股及 AHRM 股—平均每日資產淨值的 0.19%。 特定額外費用：AHRM 股須支付申購稅(適用費率為 0.05%)及避險開支(適用費率為 0.04%)；A 股、AR 股及 ARM 股須支付申購稅(適用費率為 0.05%)。請詳參公開說明書第 2.5 節之相關說明。 有關基金之其他收費(如交易費及非經常性開支等)，亦請詳參公開說明書第 2.5 節之相關說明。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一、中華民國境內稅負

- (一) 投資人取得境外基金之收益分配及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之所得屬海外所得，投資人應檢視是否應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第 12 條規定課徵基本稅額(又稱最低稅負制)。
 - (二) 投資人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或於境外基金解散時，無須繳納證券交易稅。
- 二、境外稅負：各國稅法規章均持續異動，並可能具有追溯力，投資人應參見基金公開說明書「稅項」一節瞭解相關稅負。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公告時間：總代理人應於每營業日公告本基金之單位淨資產價值。
- 二、公告方式：於總代理人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網站(<https://www.cathayconsult.com.tw>)或基金資訊觀測站(<http://www.fundclear.com.tw>)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之取得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網址

- 一、總代理人、銷售機構及參與證券商募集及銷售境外基金時，應交付本投資人須知及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予投資人；但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境外ETF)於證券交易市場進行交易者，不在此限。
- 二、投資人可於基金資訊觀測站(<http://www.fundclear.com.tw>)查詢有關境外基金之淨值、基金基本資料、財務報告、公開說明書、投資人須知、公告訊息、銷售機構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

拾、其他

「配息組成表」請於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網站(<https://www.cathayconsult.com.tw>)查詢。

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境外基金管理機構以往之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收益。由於高收益債券之信用評等未達投資等級或未經信用評等，且對利率變動的敏感度甚高，故本基金可能會因利率上升、市場流動性下降，或債券發行機構違約不支付本金、利息或破產而蒙受虧損。本基金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之投資人。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投資人投資以高收益債券為訴求之基金不宜占其投資組合過高之比重。

本投資人須知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總代理人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境外基金係以外幣計價，投資人須承擔取得收益分配或買回價金時轉換回新臺幣可能產生之匯率風險。若轉換當時之新臺幣兌換外幣匯率相較於原始投資日之匯率升值時，投資人將承受匯兌損失。本基金採用「公平價格調整」及「反稀釋」(「擺動定價」)機制，相關說明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第 24 頁。

本基金採反稀釋機制(擺動定價機制)調整基金淨值，該淨值適用於所有當日申購之投資者，不論投資人申贖金額、多寡，均會以調整後淨值計算。

本基金投資涉及投資新興市場部份，因其波動性與風險程度可能較高，且其政治與經濟情勢穩定度可能低於已開發國家，也可能使資產價值受不同程度之影響。

依金管會之規定，除經金管會許可外，本基金投資大陸地區之有價證券以掛牌上市有價證券與銀行間債券市場為限，且投資前述有價證券總金額不得超過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二十，投資人亦須留意中國證券市場特定之政治及經濟等投資風險。

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本基金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

總代理人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服務電話：02-7710-9696